

廢除《電業法》第 95 條「非核家園」相關條文案公投理由

主文：您是否同意，基於國家目前能源政策應考慮國民健康、經濟發展、符合國際減碳環保規範，現行電業法第 95 條「非核家園」相關條文應予廢止。

理由：

「台灣需要價值重建，百姓必須自救」。我們認為，能源政策必須基於理性，而非民粹。

我們反對目前民進黨政府理盲民粹式的「廢核優先」能源政策，我們認為，能源政策不是一個是非題，而應是以理性為基礎的優先選擇題。台灣應以「減碳無煤家園」為目標，具體能源政策應是「減碳無煤優先、增綠能次之、去核能最後」。

法國總統馬克宏今年（民國 107 年，2018 年）一月底在瑞士達沃斯世界經濟論壇（WEF）上說：「我們決定使法國成為因應氣候變化的重要典範」，並承諾將在 2021 年之前關閉法國所有的燃煤發電廠。我們應以法國為師。

減碳是國際的共識。1997 年簽署的京都議定書，現在的聯合國氣候變遷會議（COP23）都在呼籲與規範全球減碳，以挽救日益讓地球氣候惡化的溫室效應。但是，我們台灣減碳的表現慘不忍睹，屬於後段班，這是因為在「廢核」、「非核家園」的精神圖騰下，民進黨政府放任燃煤火力電廠加足馬力發電，根本沒有能力來減碳。

台灣的空氣品質頻頻處空污高峰期，吸入過多汙染的空氣，不只會傷害呼吸道、肺功能、眼睛，最嚴重的還會引發肺炎、呼吸衰竭、心肌梗塞等致命的健康危機。現在的台灣空污不僅是無所不在，而且已經嚴重威脅國民健康與生活品質。

台灣一年因癌症死亡人數約 4 萬 7 千人，佔全體死亡人數三成，而其中又以肺癌最高。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將致癌因子分四級。PM2.5 已經列入第一級。如果台灣繼續加大燃煤發電，得肺癌的人數一定會持續升高。

從經濟發展角度來說，台電公司目前核電的發電成本為每度電新臺幣 1.88 元，使得台電公司的平均發購電成本為每度電新臺幣 2 元。目前民進黨政府為了落實「非核家園」的目標，依據 106 年度（2017 年）向民間購買太陽能發電的躉購費率為最高每度新臺幣 6.4695 元，離岸風力發電的躉購費率 20 年固定價格為每度電新臺幣 6.0437 元，因此未來台灣的電價勢必大幅提升。

我們最大的競爭對手韓國，在 2011 年 311 福島核災前，即積極發展核能發電與核電產業，在福島核災後，立場仍維持不變，目前有 23 部運轉中機組，核能發電比例約為 35%，有 5 部機組在興建中，另外尚有 8 部規劃中的機組，目標在 2024 年核能發電占比達到 50%。日本在 311 福島核災後，曾經歷 2 年零核電歲月，之後決定重啟核電，原因在於日本首相安倍晉三深切體認，日本缺乏天然資源，在停用核電後國家貿易赤字大增、電價上揚、二氧化碳排放居高不下，自知沒有拒絕核電的本錢。

核能政策需要的是理性而非民粹，國民健康、經濟發展、環境安全都是必須全面考慮的因素。我們希望透過公投，以眾人的力量，在發電事務上，形成「減碳無煤優先、增綠能次之、去核能最後」的理性共識。因此，我們透過複決權的行使，首先廢止現行電業法第 95 條「非核家園」相關條文。